

安徽艺术学院

教字【2020】31号

安徽艺术学院

第二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实施方案

为落实教字【2020】20号《关于举办安徽艺术学院第二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的预通知》的活动要求，现对校级竞赛作如下安排：

一、参赛对象

参加校级竞赛的对象为各教学单位在预赛后推选出来的优秀青年教师，共计11人（见附件1）。

二、竞赛形式、环节与评判标准

校级竞赛设主持人1人，负责比赛各环节的主持及串联工作。

校级竞赛由教案设计、说课和课堂教学三部分组成，分别占总成绩的20%、20%和60%。

说课时间不超过8分钟，课堂教学时间不超过15分钟，总计不超过23分钟。到时即终止（由现场工作人员计时提醒）。

比赛由评委现场打分，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计算出的平均分作为选手的最终得分，并在下一个选手比赛结束后由主持人现场宣布。

选手参赛顺序由赛前抽签决定。

每个环节的参赛要求及评分标准见教字【2020】20号文。

三、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年12月16日（周三）13:00--18:30

地点：美术楼学术报告厅。

四、评委

评委由相关专家9-11人组成。

五、奖项

校级竞赛产生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比例为：一等奖：15%；二等奖：35%；其余50%为三等奖。

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及奖金。一等奖获奖者符合相关条件同时授予“院级教坛新秀”称号；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在符合相关文件规定条件的前提下择优推荐申报省级“教坛新秀”奖。

比赛结束后，对获奖选手现场颁奖。

校级竞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活动。

六、其它

1. 学校成立校级竞赛组织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成员由教务处工作人员及相关人员组成。具体负责竞赛场地安排、赛场布置、竞赛材料准备、计分统分、获奖证书制作及赛事宣传报道等工作。

2. 各教学单位请按照教字【2020】20号《关于举办安徽艺术学院第二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的预通知》要求，于赛前将参加校级竞赛教师汇总表、比赛PPT电子版交竞赛办公室李青老师处。

3. 所有人员请于12:50前进场。

4. 所有教师全程参与观摩（有课上课），具体名单见附件3。教务处负责考勤。

附件1：校级竞赛评分标准

附件2：参赛教师分组及抽签安排表

附件3：参赛及观摩教师名单



2020年12月6日